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田 生 集 團 有 限 公 司
RICHFIELD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前稱 Richfield Group Holdings Limited 田生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83)

董事會會議通知

田生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八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舉行董事會會議，以批准（其中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及考慮派發中期股息（如有）。

承董事會命
田生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永賢

香港，二零一一年二月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龐維新先生及李永賢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李智聰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顧福身先生、賴顯榮先生及龍洪焯先生。

* 僅供識別